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 函

地址：220035新北市板橋區新海路181號
新北市雙語教育推動辦公室：
承辦人：陳美倫
電話：(02)82595097
電子信箱：helen223601@apps.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新北雙語雙字第11593473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計畫及公文（9347329_115學年國高中雙語辦公室辦理研習萬用公文.pdf、9347329_新北市115學年度第1學期藝術輔導團輔導員暨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pdf）

主旨：有關本市雙語教育推動辦公室與國民教育輔導團地方團藝術領域分團辦理「藝文練功房」雙語研習活動，請鼓勵貴校藝術領域教師踴躍參加並核予公假(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新北市教育局115年8月26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683447號及115年8月31日新北教中字第1151697398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資訊如下：

(一)第一場：

1、時間：115年11月4日(星期三)下午13：30－16：30。

2、地點：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新北市新莊區立泰里新泰路359號）音樂教室。

3、主題：爵士樂的跨界與教學實作。

4、講師：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林映辰老師。

(二)第二場：

1、時間：115年12月9日(星期三)下午13：30－16：30。

2、地點：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新北市新莊區立泰里新泰路359號）美術教室。

3、主題：爵士樂的跨界與教學實作。

4、講師：新北市立石碇高級中學蘇郁涵老師。

(三)報名方式：逕至新北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教育局同意參加研習之教師公假登記，課務派代。

三、附研習計畫、公假公文供參。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
副本：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新北市國中雙語推動辦公室)、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藝術領域輔導團(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30 14:34:16